

证券代码：430305 证券简称：维珍创意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维珍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诺德中心二期11号楼2806室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加通讯方式（外地）表决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22日以规定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会前由第五届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谢晨光先生暂为代行董事长职务，由其召集及主持本次会议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全体人员、总经理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4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董事姚雄飞因在外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4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部分会计数据波动未充分解释。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维珍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4-04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认可募集资金用途，之前在董事会对《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已表达反对。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推举谢晨光先生代行公司董事长职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尚未进行董事长的选举，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推举谢晨光先生代行公司董事长职责，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代为履职时间不超过 3 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认为该人选不合适。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维珍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北京维珍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对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推举谢晨光先生在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中代行公司董事长职责的确认函》。

北京维珍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